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承辦人：黃藍儀
電話：(07)799-5678分機3119
傳真：(07)740-6680
電子信箱：lanyi3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三民區十全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133146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及活動說明(隨文引入) (44786077_11133146400A0C_ATTCH1.pdf、
44786077_111331464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為強化能源教育推廣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與能源教育共學
團合作辦理5場次「111年度能源教育創客實作教師研習」
活動，請轉知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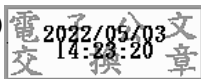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4月28日師大機電字第
11110119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共計辦理5場次，本市承辦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1年6月18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12時10
分。
 - (二)地點：本市加昌國小(高雄市楠梓區樂群路220號)。
- 三、參加對象為全國國民中小學教師，活動內容及報名方式詳
如附件。
- 四、若因疫情或不可抗力因素而影響活動辦理，將依情形彈性
調整。
- 五、相關訊息請至能源教育資訊網教師研習專區查詢



(https://energy.mt.ntnu.edu.tw/activity_thisyear.php)或逕洽(02)7749-3524吳先生、(02)7749-3523王小姐。

正本：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紙本)



裝

訂

線